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CIFIC CENTURY PREMIUM DEVELOPMENTS LIMITED

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32)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中期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惟已經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及獨立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2410 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所載的準則審閱。

摘要

- 持續經營業務的綜合營業額減少百分之四至約為港幣 9,900 萬元
- 持續經營業務的綜合營業虧損減少百分之二十五至約為港幣 1.14 億元
-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為港幣 1.12 億元
- 每股基本虧損：港幣 7.08 分
- 董事會不宣派中期股息

業務回顧

誠如 2013 年年報所呈報，Villa Bel-Air 的洋房新盤銷售已於 2013 年完成。於 2015 年上半年，根據數碼港項目協議，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特區政府」）與本集團收取來自數碼港項目第十九次收益盈餘淨額分發合共約為港幣 3.00 億元。就此，特區政府獲支付約港幣 1.94 億元，而本集團則收取約港幣 1.06 億元。

印尼物業投資

本集團在印尼的物業投資位於印尼雅加達金三角內的蘇迪曼商業中心區。該地盤正在興建一幢 40 層高的優質甲級辦公大樓；於地基及地庫牆面工程竣工後，地庫兩個樓層的建築工作已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完成，而其他樓層亦在進行中。是項物業發展預計於 2017 年落成並投入運作。

海外物業發展項目

位於日本北海道二世古之 Hanazono 四季皆宜度假村項目的詳細設計工作正如期進行，同時本集團已與一間五星級酒店管理集團簽訂意向書。位於泰國南部攀牙省項目的準備工作正如期進行。

日本四季康樂活動業務

本集團的四季康樂活動業務位於全球頂級滑雪勝地之一的日本北海道二世古。本集團經營多類型的設施及康樂活動，包括在冬季經營的滑雪纜車、滑雪裝備租賃，滑雪學校和雪地車歷程；以及在夏季經營的漂流歷程及高爾夫球活動。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四季康樂活動業務錄得收益約港幣 5,200 萬元，2014 年同期則約為港幣 5,400 萬元。

香港物業管理及設施管理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香港客戶提供專業的物業管理及設施管理服務，產生收益約港幣 2,400 萬元，2014 年同期則約為港幣 2,800 萬元。

其他業務

本集團的其他業務主要包括日本的物業管理、香港的物業投資及中國內地的資產管理。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來自其他業務的收益約為港幣 2,300 萬元，而 2014 年同期則約為港幣 2,100 萬元。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未經審核)	2014年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2	99	103
營銷成本		<u>(24)</u>	<u>(34)</u>
毛利		75	69
一般及行政開支		(183)	(222)
其他收入		—	1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u>(6)</u>	<u>1</u>
營業虧損		(114)	(151)
利息收入		7	3
融資成本		<u>—</u>	<u>(52)</u>
除稅前虧損	3	(107)	(200)
所得稅	4	<u>(5)</u>	<u>(12)</u>
本公司股東應佔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u>(112)</u>	<u>(212)</u>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股東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10(a)	<u>—</u>	<u>347</u>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u>(112)</u>	<u>135</u>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 續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未經審核)	2014年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虧損：			
<i>可能被重新分類為損益</i>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163)</u>	<u>(237)</u>
全面總虧損		<u>(275)</u>	<u>(102)</u>
全面總（虧損）／收入來自於：			
持續經營業務		(275)	(173)
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71</u>
		<u>(275)</u>	<u>(102)</u>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虧損）／盈利			
<i>（以每股港幣分列示）</i>			
基本每股（虧損）／盈利	6		
持續經營業務		(7.08) 分	(13.40) 分
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21.92 分</u>
		<u>(7.08) 分</u>	<u>8.52 分</u>
攤薄後每股（虧損）／盈利	6		
持續經營業務		(7.08) 分	(13.40) 分
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21.92 分</u>
		<u>(7.08) 分</u>	<u>8.52 分</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於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958	1,926
物業、設備及器材		148	126
發展中物業		343	352
持作發展物業		555	566
商譽		2	3
其他金融資產		2	2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		162	154
		3,170	3,129
流動資產			
以代管人賬戶持有的銷售所得款項		523	528
受限制現金		96	1,022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8	5	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		403	336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的欠款		1	1
應收關聯公司的欠款		2	3
衍生金融工具	7	57	—
其他金融資產		4	4
短期存款		350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43	2,466
		3,284	4,368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 續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於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9	4	17
應計款項、其他應付賬款及遞延收入		434	556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欠款		1	2
根據數碼港計劃協議應付特區政府的款項		322	522
當期所得稅負債		195	651
		<u>956</u>	<u>1,748</u>
流動資產淨值		<u>2,328</u>	<u>2,62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498</u>	<u>5,749</u>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		183	161
遞延所得稅負債		28	26
		<u>211</u>	<u>187</u>
資產淨值		<u>5,287</u>	<u>5,562</u>
資金來源：			
已發行權益		2,848	2,848
儲備		2,439	2,714
		<u>5,287</u>	<u>5,562</u>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依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HKAS」）34「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而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所載的準則審閱。

編製符合HKAS 34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以年度計算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所呈報的金額。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在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應用於2014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者相同。

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於2015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但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造成重大影響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修訂本（「新訂HKFRS」）除外：

HKAS 19 (2011) (修訂本)	界定收益計劃：僱員供款
2010年至2012年期間的年度改進	
2011年至2013年期間的年度改進	

2.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向本集團高層管理人員提供以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類表現的本集團應呈報分類的營業額及資料分析載列如下：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來 客戶收益		收益 分類間 收益		應呈報 分類收益		業績 除稅前 分類業績		其他資料 增加非流動 分類資產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香港的物業發展	—	—	—	—	—	—	10	(7)	—	—
日本的物業發展（附註a）	—	—	—	—	—	—	(4)	(6)	1	1
日本的四季康樂活動業務	52	54	—	—	52	54	11	7	34	1
印尼的物業發展	—	—	—	—	—	—	(12)	(9)	131	100
泰國的物業發展（附註a）	—	—	—	—	—	—	(7)	(8)	4	2
香港的物業及設施管理（附註a）	24	28	—	—	24	28	4	2	—	—
其他業務（附註b）	23	21	—	1	23	22	4	4	—	3
抵銷項目	—	—	—	(1)	—	(1)	—	—	—	—
應呈報分類總計	99	103	—	—	99	103	6	(17)	170	107
未分配	—	—	—	—	—	—	(113)	(183)	1	1
綜合持續經營業務	99	103	—	—	99	103	(107)	(200)	171	108
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c）	—	121	—	—	—	121	—	715	—	10
綜合	99	224	—	—	99	224	(107)	515	171	118

2.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 續

港幣百萬元	資產		負債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於				
香港的物業發展	627	1,558	435	649
日本的物業發展（附註a）	397	411	9	10
日本的四季康樂活動業務	126	90	10	22
印尼的物業發展	2,437	2,329	419	491
泰國的物業發展（附註a）	564	573	9	8
香港的物業及設施管理（附註a）	22	20	10	11
其他業務（附註b）	91	110	19	34
應呈報分類總計	4,264	5,091	911	1,225
未分配	2,190	2,406	256	710
綜合	<u>6,454</u>	<u>7,497</u>	<u>1,167</u>	<u>1,935</u>

- (a)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期間，日本的物業發展、泰國的物業發展及香港的物業及設施管理分類已達至HKFRS 8「應呈報分類」中的量化最低要求，故另行披露，而且比較數字已經重列。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期間，該等分類被計入其他業務。
- (b) 低於HKFRS 8量化最低要求的分類收益乃來自本集團其中三個經營分類，包括日本的物業管理、香港的物業投資及中國內地的資產管理。這些分類從未達到釐定為應呈報分類的任何量化最低要求。
- (c) 已終止經營業務主要指位於中國內地的物業投資（附註10）。

3.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經計入及扣除以下項目後列賬：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計入：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1	1
其他租金收入	7	7
減：開支	(3)	(3)
扣除：		
折舊	7	7
員工成本，撥入以下項目：		
— 營銷成本	10	10
— 一般及行政開支	62	78
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供款	4	4
股份報酬開支	2	2
核數師酬金	3	2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租金，撥入		
— 一般及行政開支	18	25
器材經營租賃租金	1	1
	<u>1</u>	<u>1</u>

4. 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百分之十六點五（2014年：百分之十六點五）計提撥備。

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則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有關司法管轄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本期所得稅		
— 香港以外所得稅	3	7
遞延所得稅		
— 其他臨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u>2</u>	<u>5</u>
	<u>5</u>	<u>12</u>

5. 股息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中期股息	<u>—</u>	<u>—</u>

6.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本的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是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虧損)／盈利 (港幣百萬元)		
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112)	(212)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盈利	—	347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及每股攤薄後(虧損)／盈利的(虧損)／盈利	<u>(112)</u>	<u>135</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後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587,775,022</u>	<u>1,582,775,022</u>

根據適用的平邊契據條款，紅利可換股票據將授予持有人的經濟利益與紅利股份所附者相同。總金額為港幣592,553,354.40元（2014年：港幣592,553,354.40元）的未兌換紅利可換股票據將可兌換為1,185,106,708股（2014年：1,185,106,708股）每股面值港幣0.50元的已繳足普通股，並計入用以計算截至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14年可換股票據已於到期日悉數贖回。由於假定兌換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5月9日的可換股票據產生的479,097,606股加權平均潛在普通股有反攤薄效應，故在計算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後盈利／（虧損）時未予計入。

由於假定兌換僱員購股權產生的5,000,000股潛在普通股對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水平有反攤薄效應，故在計算每股攤薄後盈利／（虧損）時，被視為有反攤薄效應。上述僱員購股權已於2014年年底獲行使。

7.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於2015年6月25日執行名義金額為2億美元、年期為一年的印尼盾／美元貨幣認購差價期權（「期權」）。該期權將於2016年6月27日到期。本集團已預付期權金800萬美元（相當於約港幣6,200萬元）。該期權乃為管理本集團於印尼海外業務的投資淨額所產生的外匯風險而購入，並按2015年6月25日公平價值港幣6,200萬元確認為衍生金融工具，其後2015年6月30日市場價格顯示的公平價值為港幣5,700萬元，而港幣500萬元的差異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期間的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8.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按由發票日期起計一般信貸期，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港幣百萬元	於2015年 6月30日	於2014年 12月31日
即期	5	7
一至三個月	—	—
三個月以上	—	1
	<u>5</u>	<u>8</u>

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除非另有延長信貸期的相互協定，否則本集團一般授出的信貸期為發票日期起計30日內。

9. 應付貿易賬款

按由發票日期起計，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港幣百萬元	於2015年 6月30日	於2014年 12月31日
即期	3	16
一至三個月	—	—
三個月以上	1	1
	<u>4</u>	<u>17</u>

10.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14年4月8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Gain Score Limited（本公司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並轉讓本集團向Gain Score Limited作出之股東貸款，初步總代價為9.28億美元（相當於約港幣72.01億元），可根據買賣協議予以調整。Gain Score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Gain Score集團」）的主要資產為位於中國內地的投資物業「北京盈科中心」的土地使用權及房產權。

交易事項於2014年8月完成，而根據買賣協議調整後收取的最終代價為9.39億美元（相當於約港幣72.81億元）。

a. 本公司股東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如下：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營業額	—	121
營銷成本	—	(18)
毛利	—	103
一般及行政開支	—	(48)
重估投資物業的盈餘	—	654
營業溢利	—	709
利息收入	—	6
除稅前溢利	—	715
所得稅	—	(368)
除稅後溢利	—	347

財務回顧

業績回顧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持續經營業務錄得綜合營業額約港幣 9,900 萬元，較 2014 年同期約港幣 1.03 億元減少約百分之四。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持續經營業務錄得綜合毛利約港幣7,500萬元，較2014年同期約港幣6,900萬元增加約百分之九。除一項關於過往物業銷售的一次性銷售成本調整外，兩個期間的綜合毛利率相近。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港幣1.83億元，較2014年同期約港幣2.22億元減少百分之十八。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期內因架構改變減省成本及法律及專業人士費用支出減少。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持續經營業務的綜合營業虧損減少至約港幣 1.14 億元，2014 年同期則約為港幣 1.51 億元。該減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5 年上半年的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

由於以上各項，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持續經營業務錄得綜合稅後淨虧損約港幣1.12億元，2014年同期則約為港幣2.12億元。回顧期內每股基本虧損為港幣7.08分，2014年同期每股基本虧損則為港幣13.40分。

流動資產及負債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所持有的流動資產約為港幣 32.84 億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43.68 億元），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代管人賬戶持有的銷售所得款項、受限制現金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流動資產減少，主要是由於為出售 Gain Score 集團支付稅款及投資於物業發展。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短期存款）減少約百分之十一，由 2014 年 12 月 31 日約為港幣 24.66 億元減少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約為港幣 21.93 億元。以代管人賬戶持有的銷售所得款項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約為港幣 5.23 億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5.28 億元）。於分派數碼港項目收益盈餘淨額及發放受限制現金回本集團後，受限制現金水平由 2014 年 12 月 31 日約為港幣 10.22 億元減少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約為港幣 9,600 萬元。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流動負債總額約為港幣 9.56 億元，於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則約為港幣 17.48 億元。有關減少是由於支付根據數碼港項目協議應付特區政府的款項及應付所得稅。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未償還借款（2014年12月31日：無）。

於2014年1月21日，本集團訂立協議以獲取貸款融資，據此，貸款人銀團將提供合計不超過2億美元的定期貸款融資。截至2015年6月30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提取任何款項。

於2015年6月30日，淨資本負債比率並不適用（於2014年12月31日：不適用）。債務淨額是按借款的本金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短期存款的總和計算。

現金及銀行存款主要以美元及港幣持有。本集團擁有海外業務，其部分淨資產將承受外幣匯率波動之風險。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於印尼、泰國及日本的資產分別佔本集團之總資產約百分之三十八、百分之八及百分之九。本集團就該等業務承擔的貨幣風險受印尼盾、泰銖及日圓的匯率波動影響，同時為減低印尼盾的貨幣風險，本集團已於2015年6月25日訂立印尼盾/美元貨幣期權，名義金額為2億美元。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約為港幣1.15億元，而2014年同期經營業務所動用的現金額則約為港幣1.99億元。

所得稅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所得稅約為港幣500萬元，而2014年同期則約為港幣1,200萬元。

資產抵押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約為港幣20.96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20.76億元）的若干資產及本集團旗下公司的股權，以及約為港幣1.62億元（2014年12月31日：港幣1.66億元）的履約保證已抵押予銀行，作為取得貸款融資的擔保。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於香港及海外聘請的僱員總數為 255 名。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是參照當時行業情況。本集團會因應僱員的個人表現及本集團的整體業績等因素酌情發放花紅。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完善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培訓計劃，而僱員也可選擇參加公積金或強積金計劃。本集團亦為電訊盈科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的參與成員。

本公司於 2005 年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已經終止；並以本公司在 2015 年 5 月 6 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所批准的新購股權計劃（「2015 年計劃」）取代。2015 年計劃經由電訊盈科股東批准後，已於 2015 年 5 月 7 日生效。2015 年計劃自 2015 年 5 月 7 日起計十年內有效。2015 年計劃旨在讓合資格參與者有機會認購本公司的專屬權益，並鼓勵合資格參與者致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從而惠及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股息及分派

董事會並無向股東宣派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亦無向紅利可換股票據持有人宣派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分派（2014 年：無）。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於審閱期內，張昀女士已於張建標先生退任後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並於 2015 年 5 月 6 日起生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 2015 年 5 月 6 日之公告）。董事會歡迎張女士的加入以促進董事會多元化，並認為張女士之教育背景以及在太平洋產業基金（Pacific Alliance Equity Partners）（一個投資於私人及公眾公司之投資基金）旗下所投資公司透過履行類似首席財務官或財務總監職能而獲取的豐富經驗，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10(2) 條之規定。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於回顧期內舉行了一次會議。

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應用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展望

市場預期美國聯儲局將維持低利率政策，並有可能於 2015 年下半年輕微加息；同時，亞太區將繼續扮演全球經濟增長的主要動力角色。日圓匯率下降令日本出口受惠，由於企業盈利改善，支持該國的資本支出上升趨勢。鑒於泰國及印尼新政府致力推行刺激措施並推動經濟改革，兩國的國內生產總值可望得到改善。

亞太區仍將是企業業務發展的優先選擇。該區域失業率持續低企，而東南亞國家成員之一的印尼就業職位更明顯增加。考慮到這些和地理位置優越且具備環保要素，盈大地產對其在印尼雅加達興建中的 40 層高優質甲級辦公大樓之市場反應保持樂觀。該幢辦公大樓建築工程目前進展理想，地庫的兩個樓層已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建成，預計整幢大樓將於 2017 年落成。

此外，本集團已與一間五星級酒店管理集團簽訂意向書，加快推進日本北海道二世古物業發展項目的規劃工作。本集團預期，日本經濟的穩步復甦將對該長期度假村項目產生積極影響。

本集團出售北京盈科中心後，憑藉其現金水平及適當的槓桿效應，得以在維持現有業務的同時，繼續考慮潛在項目。

承董事會命
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曾細忠

香港，2015 年 8 月 5 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澤楷（主席）、李智康（副主席及行政總裁）及陳進思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于漸教授，SBS，JP、盛智文博士，GBM，GBS，JP 及張昀

* 僅供識別